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对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4.2857%的股权。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增资的具体实施。

二、关于对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对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 12.1951%的股权。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增资的具体实施。

公司《关于对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